

证券代码：870738

证券简称：金亿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安徽金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变动公告（任免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因原董事袁春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人数少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董事人数，现补选张江良为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2 人，持有公司股份 20,680,000 股，占股份总 100.00%，会议由董事长戴泽玉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20,680,00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董事张江良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三）任命/免职原因

因原董事袁春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人数少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董事人数，现补选张江良为董事。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人员的任免，有利于满足公司董事会最低的董事人数要求，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张江良作为公司董事，与前任董事顺利完成工作交接。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拟新任的董事张江良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张江良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或监管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金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6 日